



Urban Planning Society of China

NEWSLETTER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简讯

会员专享 家的问候

总第 20 期 中国城乡规划领域唯一全国性学术团体、职业组织、公益机构 2016 年 7 月 25 日

聚焦改革

刘延东：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奋勇拼搏

7 月 19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在中国科协与中央党校联合举办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科技领军人才专题研修班”上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全国科技创新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抓住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依靠创新驱动转换发展动力,锐意进取,创新争先,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她要求,要把人才作为第一资源,打造高素质科技人才特别是领军人才队伍,加大对青年人才支持,着力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提供有力人才保障。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近期印发的《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包括战略背景、战略要求、战略部署、战略任务、战略保障、组织实施等六个部分。

纲要部署了八大战略任务。一是推动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创造发展新优势;二是强化原始创新,增强源头供给;三是优化区域创新布局,打造区域经济增长极;四是

深化军民融合,促进创新互动;五是壮大创新主体,引领创新发展;六是实施重大科技项目和工程,实现重点跨越;七是建设高水平人才队伍,筑牢创新根基;八是推动创新创业,激发全社会创造活力。

在优化区域创新布局,打造区域经济增长极方面,纲要提出:

一、构建各具特色的区域创新发展格局。东部地区注重提高原始创新和集成创新能力,全面加快向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和区域经济。中西部地区走差异化和跨越式发展道路,柔性汇聚创新资源,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和应用,在重点领域实现创新牵引,培育壮大区域特色经济和新兴产业。二、跨区域整合创新资源。构建跨区域创新网络,推动区域间共同设计创新议题、互联互通创新要素、联合组织技术攻关。提升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区域科技创新能力,打造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统筹和引领区域一体化发展。推动北京、上海等优势地区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三、打造区域创新示范引领高地。优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布局,推进国家高新区按照发展高科技、培育新产业的方向转型升级,开展区域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建设创新型省份和创新型城市,培育新兴产业发展增长极,增强创新发展的辐射带动功能。 <<more

俞滨洋：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

7 月 12 日,住建部城乡规划司副司长俞滨洋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就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作介绍时表示,住建部将密切配合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在各级城乡规划的编制和实施中,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

他指出,各地要科学预测包括外来人口在内的常住人口规模,适度超前统筹规划设置中小学校,尤其是在公共空间预留优化的格局中,留足、优化、落实好义务教育学校的用地。在县域城乡规划中,要根据人口城镇化规划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明确提出区域内各级学校合理布局和建设的要求。各地要动态分析教育设施用地的供需状况,及时完善和调整相关规划。各地要按照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城市公共设施规划的规范,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的规范等标准规范,配套各级公共服务设施。其中,根据放开“二孩”政策、人口年龄结构变化趋势等实际情况,可按照高限取值,留足义务教育学校发展的空间。各地城乡规划部门管帮结合、优化服务、严格把关,树立规划的权威性。在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制订,尤其是在居住区和配套学校建设中做好规划核实、验收把关工作。 <<more

热点专题



住建部召开城市防洪排涝有关问题座谈会

入汛以来，我国部分地区发生严重洪涝灾害，就此，7月9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在京召开了城市防洪排涝有关问题座谈会。会议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黄艳副部长主持。

会上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局长盛洪涛、南京市规划局局长叶斌分别介绍了武汉市和南京市防洪排涝工作的有关情况，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石楠，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杨保军和党委书记邵益生，以及来自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北京市水务局、湖北省水利水电规划勘测设计院、南京市水务局、北京工业大学、北京市市政院、上海市政院等单位的12位特邀专家进行了探讨。

黄艳副部长在介绍会议背景时表示，2015

年年底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中，就谈到了城市规划建设、城市中人的活动和自然环境协调的问题。半年之后，我们的城市就面对自然气候挑战，南方部分城市出现了严重的内涝灾害。我们有必要进一步反思城市规模快速扩张过程中的发展理念和开发模式，找出“症结”所在，分析背后的原因，提出有效的“药方”，为城市的安全运行工作打好基础。她强调，要按照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及时调整发展理念，建立和完善城市安全运行管理的体制机制，有效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经过专家们讨论，提出五点建议。最后，黄艳副部长表示，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要切实将城市安全放在第一位，把城市排水防涝作为一个切入点，结合城市总体规划体制机制的改革，落实城市安全的有关工作。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要把把握灾害的特点、规律、类型，做好城市灾害风险分析。把城市内部及周边的河湖水系、湿地、低洼地等这些易被建设蚕食的空间划入禁建区，重视和做好周边村庄的防灾工作。

要提高城市基础设施水平，切实解决管网配套滞后、标准偏低的问题，保证有足够数量和较高水平的设施为城市安全运行提供支撑。加强部门协同，加强城市基础设施、水利水务、气象部门的信息联动、协调配合。 <<more

学会专家在城市防洪排涝有关问题座谈会上建言

一、从区域、流域层面统筹考虑和加强城市防洪排涝工作

此次大面积的洪涝灾害是系统性的灾害，我们要打破现行流域管理与地方行政管理相互割裂局面，从规划层面，从区域、流域层面统筹考虑和加强城市防洪排涝工作，科学划分城市防洪排涝所辖区域，使城市防洪排涝规划总体布局与流域、区域防洪排涝总体布局相协调。专家建议，要高度重视城市生态用地，特别是城市河湖水系、湿地、低洼地的保护，城市开发建设中要给城市洪水、雨水留出足够的存储和调蓄空间。通过立法严格控制河湖水系、湿地，不得随意占用，从根源上杜绝城市建设侵占河道、侵占水域的现象。

二、南方多雨地区城市水面率只能增加不能减少

水面通常指由河流（江、河、渠等）、湖泊（天然或人工湖泊、水库）、湿地（天然或人工湿地）等形成的水体表面。水面面积的多少直接影响城市的防洪排涝标准。增加城市水面，其功能类似于流域防洪的蓄滞洪区，可以增加可拦蓄水量，有效减少城区所产生的径流量，使得进入河道的水量减少，减轻河道的行洪压力，也减轻了城市的内涝程度，提高城市防洪排涝体系的安全性。专家指出，在城市规划中，要将南方多雨地区城市水面率的控制作为刚性指标，城市开发建设水面率只能增加不能减少。

三、按规划加快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弥补设施短板

专家指出，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逐步加快，城镇常住人口急剧增加，城市化区域随之剧增，而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建设进展较慢，难以满足实际需要。主要问题包括排水管网体系建设标准低、城区内排水与滞涝设施不配套，缺乏城市河湖滞蓄涝



水、城市排水河道淤积堵塞，外排不畅等。专家建议，要对目前的城市排水防涝规划进行深化，整合城市规划中涉水专项规划的内容，推进水系统综合规划，按照规划加快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弥补设施薄弱的短板，建成满足城市防洪排涝安全需求与城市建设相协调的防洪排涝设施体系。

四、加强部门协同和运行管理

很多城市防洪排涝管理职能分别由市政、水利、城管、建设等多个部门共同承担，水利部门主要负责防洪，市政建设部门主要负责排涝。防洪和排涝的割裂管理造成多部门权利职能交叉，影响了工作衔接和管理效果。针对这一问题，专家建议管理上建立统一协调的体制，积极协调各个部门，明确权责，落实责任，加强部门协同和运行管理，尤其要注意加强排水设施日常清洁管理。除了做好日常管理外，应健全应急管理机制，比如根据不同的气象条件采取不同级别的水位预降模式。工程措施与应急管理相结合，比如可以在发生大的洪水灾害时重点保护一些路段，部分道路允许作为应急排水通道，加强城市竖向规划，道路竖向要有利于排水，尤其是要有利于大雨时沿街道排水。并通过有效的组织和提示，保障市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五、加强舆论宣传引导

政府应加强舆情管理，引导公众科学看待洪涝灾害。城市洪涝灾害是强降水或连续性降水超过城市排水能力导致的，各个城市之间差别很大，舆论报道不能以偏概全，当降水超过一定强度时，特别是在极端天气下，现阶段一些城市发生洪涝灾害难以避免，即使百年一遇的防洪标准也有其局限性，短期内也难以彻底解决。专家建议，要引导公众建立风险意识，做好应对风险的准备，提高避险自救能力。

专家名单：石楠、杨保军、邵益生、张全、程晓陶、丁留谦、陈铁、黎南关、骆颖、周玉文、黄鸥、邹伟国。

学会网站即时图文科普专题“抗洪排涝，持久战 OR 速决战？”

每年的汛期雨季，城市内涝现象都会不时出现。国家防办的统计数据显示，2006年以来，每年受淹的城市都在100座以上。年年抗洪，年年涝，普通民众十分关心究竟城市内涝问题的成因何在？如何解决城市内涝问题？

近期，学会网站推出“抗洪排涝”科普专题，在分析当前城市内涝形势的基础上，聚焦内涝问题成因，解析专家观点，我国城市年年内涝是由多方面原因造成的，如自然气候变化，快速的城镇化挤占河湖水系，城市建设排水系统严重滞后，缺少现代化内涝防治体系，部门分工协作不畅、缺乏系统规划，法律法规政策不健全，规划标准、水利标准不完善等。

“地下综合管廊”、“洪水知识知多少”“海绵城市，回归自然”科普图文专题用生动的介绍、权威的知识为普通民众问诊城市内涝顽疾。

科普专题转发了《新京报》、《中国青年报》、《中工网-工人日报》、《21世纪经济报道》的多角度媒体报道，分别从“解决城市内涝需建现代化防治体系”、“年年防涝年年‘看海’咋回事”、“海绵城市，不能再等了”、“从武汉看海说起，我们是否需要一部城市防洪法？”、“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需地上、地下统筹规划，切忌盲目推进”和“海绵城市让城市在涝时能吸水旱时能吐水”等多方面梳理解决城市内涝问题的挑战和综合性解决措施。 <<more

科普图文专题之：地下综合管廊——城市“生命线”

地下综合管廊

别称：综合管沟、共同沟或地下共同沟。属于市政基础设施，是通过将电力、通讯、给水、热水、制冷、中水、燃气、垃



圾真空管等两种以上的管线集中设置到道路以下的同一空间，而形成的一种现代化、科学化、集约化的城市基础设施。

优点



回顾国外发展历程



梳理国内政策

2013年9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以来，住建部发布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规划编制指引》，2016年以来住建部、财政部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更多图文信息请登陆网站。 <<more

专家声音

城市创新发展论坛专家观点集锦 (二)

何兴华：学会副理事长、住建部计划财务司原司长

他就人居科学在知识体系中的地位进行了深入思考。从学科

的角度，阐述了人居实践与人居环境的概念，指出人居科学以人居实践为研究对象，人类聚落及其环境的相互关系与发展规律是其重中之重。他提出，人居科学不属于现有知识体系中的任何一门已有科学，是一个新的科学门类。

吴唯佳：学会常务理事、清华大学城市规划系主任

他以“二十年我国城市规划的情境变迁与发展”为题，总结了二十年前城市建设问题及改进方向，分析今天城市发展情境、问题和挑战，指出城市规划要转向服务城乡，服务百姓，服务弱势群体，关注微循环，关注美好人居环境和和谐社会共同缔造。

王富海：学会常务理事、深圳市蕾奥城市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他从城市规划的公共政策导向切

入，分析了城市规划作为公共政策的定义、作用、问题，指出规划的价值观和方法论都需要调整：涉及空间的公共政策不是空灵的，会落到具体；公共政策有长期



有效的，更多是针对现实的；公共政策是多方利益的调节杠杆，非常敏感；公共政策才是施政主要手段，是规划的前提；优秀的规划师应能够深刻理解公共政策。

赵民：学会城乡规划实施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同济大学教授

他分享了城市-区域发展的“网络”分析他指出，目前

对网络关系背后的中微观成因机制少有深入研究。“网络”分析与“嵌入性”研究可以、也应该整合在一起。全球化背景下，传统制造业城市-区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城市-区域需要加强嵌入性的“厚度”和“韧性”。

邢铭：学会青工委原委员、辽宁中朝两岛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

他分享了对规划行业面临的转型问题

的思考，从宏观背景出发，对规划的宏观引领作用不强、以决策为核心的体制机制问题突出、规划编制审批周期过长、刚性不足、违法成本低导致规划执法难、违法建设屡禁不止等问题进行反思。最终他从总体规划制度的改进、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完善、强化城乡规划管理、适应“一带一路”的规划、新技术新理念引领规划行业转型升级 5 个方面阐述规划行业未来转型发展的路径思索。

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城市发展规律理论解读系列

孙施文：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济大学教授

城市，是创新的环境，也是创新的源泉，与此同时，创新也改造着城市。城市多元



文化的存在及其之间的互动，是城市创新氛围形成的关键。从某种角度讲，城市发展的过程，也是多元性不断发育、扩张并不断发生作用的过程。对于城市发展而言，包容多元文化之间存在的差异、促进多元文化之间的互动，包容创新带来的对既有格局的冲击、包容由此带来的变动、鼓励与之适应的流动，则是推进城市发展的关键性因素。 <<more



活动预告

学会城市规划历史与理论学术委员会年会（2016） 将于 11 月 10-13 日在南京召开，以“交通发展与规划演变”为主题，从城市规划历史与理论两个维度，围绕“区域规划与城市体系、城市空间形态与土地利用、城市规划变革与实践”等议题进行探讨。联系人东南大学李朝 18005318947。 <<more

第二届中国空间句法国际学术研讨会——深化·交融·创新 将于 11 月 4-6 日在南京召开，请于 8 月 31 日之前提交中文摘要，要求围绕空间句法及其相关技术在中国的理论与实践领域所面临的机遇与挑战；交流全国各地在空间句法及其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应用经验；梳理空间句法及其相关技术的重点学术问题。联系人：东南大学建筑学院胡雪倩：15651600866，邮箱：urbanlandscape@vip.163.com。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简讯

主编：曲长虹

编辑：杨映雪

邮箱：planning@planning.org.cn

联系电话：010-58323870

学会网站：www.planning.org.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9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北配楼 100037